

➡➡对很多新娘子来说，新婚之夜，多的是期盼和幸福的感觉，而我是个例外，望着睡在我身边的男人，我在心里反复对自己说：离开你是迟早的事！

【过去时】

●我是七四届的中学生,1975 年从中学毕业后,按照当时的分配政策,我只能去上海的郊区务农。那年 5 月,在亲人担心、忧伤的目光以及小学生载歌载舞的欢呼声中,我和我的同学踏上了去崇明的轮船,去前进农场“紧跟毛主席干革命”。

就要由学生变身为农民了,或许是对未来的恐惧吧,我周围的同学差不多都哭了,而我,则显得很平静。这倒不是因为我有多么“革命”,跟你说吧,我早就期盼着离开我那缺少温暖的家了,农场虽然艰苦,但好歹那是一份工作,每月有十八元的工资,感觉从此以后,我就独立了,自由了!

跟你说说我的家庭,我的爸爸是运输公司的调度,妈妈是灯泡厂的工人,他们生养了我们四朵金花,我是老三。在我六岁那年,我妈妈罹患严重的肝硬化,半年后离我们远去。那时,我最大的姐姐十一岁,妈妈的离去,不但令我们悲痛欲绝,也让全家乱了方寸。两年后,爸爸打算再婚,之前他关照我们说,我给你们找了个妈照顾这个家,你们要尊重她。

后妈是带着她的两个孩子嫁入我家的,我们在很短的时间里,就感受到了她对自己孩子很关爱,对我们很冷淡和漠视。我大姐很懂事,性格也很好,看穿后妈后,她就担当起了“长女如母”的重任,关照我们听话,不要顶撞后妈,也不要和她的孩子吵闹,因为,这样会为难爸爸,也会让我们以后的日子更加难过。

我们家住的是条件很差的本地私房,没有煤卫设备不说,连自来水都没有的,几十户人家共用一个给水站。我们很小的年龄,就在那里洗衣服、淘米、洗菜什么的,我大姐最辛苦,除了做这些,每天早上还要挑两桶水回来。即便这样,也感动不了后妈的心,对我们,后妈总是板着个脸,总是用挑剔的眼光看我们,用尖刻的话刺激、伤害我们。

也许是性格使然,也许是环境造就人?自小失去母爱的我们相对于同龄人来说,比较成熟懂事,学生时代,我们都是老师、同学喜欢的班干部。当年去崇明农场报到,学校派了两个老师跟去“交接”,我是后来知道的,老师特地向连队领导推荐,说我思想好,作风正派,文笔不错,字也写得好,是可以重点培养的好苗子。

后妈给了我太多的伤害和痛苦的回忆,也正是这样的逆境,造就了我坚韧、大度、自尊、自立的性格,也算是坏事带出了好结果。

几个月后,农场要在连队发展业余通讯员,领导推荐了我。跟你说呀,我虽然出身普通,但是受我大姐影响吧,我一直是很喜欢读书的,在那个文化被革命的年代,我偷偷摸摸地读了不少中外名著,这样的阅读,大大丰富了我的精神世界,也让我爱上了写作。当了通讯员,我感觉有了用武之地,我用心观察生活、生产,劳作之余,把看到的人和事写成热情洋溢的通讯报道和小故事送去场报,呵呵,那个年代写东西,强调的是政治第一,革命第一,你懂的。

我的“特长”和勤奋,让我在很短的时间里有了名气,(呵呵,上世纪七十年代会写点豆腐干文章就算是有特长的人才啦!哪像现在,会上网就会写文章,文笔好、文章出彩的人多如牛毛啦!)几乎每期的场报都有我的文章哦!

那会,白天工作再累,晚上也是要围在一起组织政治学习的。我们的连指导员就在大会上夸奖我,然后朗读我写的文章,后来,同事们就给我起了个外号,叫“女秀才”。

因为我的努力加能力,连队党支部让我做了团支部委员。那会,把这看得老荣耀、老骄傲的哦!大田的劳作很辛苦,工作之余还要写稿,还要担起团支部的事务,现在想想,拿着十八元的赤膊工资,却要劳心、劳力十几个小时,还心甘情愿哩。那时候的人真是太大公无私啦!点个赞吧!

话要说回来,其实我也是有私心的哦!我希望我这样的辛勤付出能结出善果——来日被推荐上大学,虽然这个想法不能说出来,但是我心里是一直这么想的。我们农场每年有十几、二十多个知青成为幸运的工农兵大学生呢!我就这么为这个目标努力奋斗着。

●我的良好表现引起了一个人的注意和好感,他就是我的初恋,钱沪生。

钱沪生在连队也是个吸人眼球的角色。二十多岁的他,长相俊朗,个子高高的,给人的感觉就是很阳刚、很上进。他是连队的副连长,主管劳动生产。那时的干部强调思想好,劳动好,我们在大田劳作,有目共睹,他干得是又快又好,头头如此卖力,其他人也不大好意思偷懒了。

他的模范带头作用以及劳动热情都收在我的眼底,后来我就写了三千字的人物报道《我们的好连长》送交场报,报社还派了脱产的记者来连队核实、润稿,这篇稿子后来发表在报纸的头版。

说实话,我是出于公心写这篇稿子的,没往其他方面想。可是,钱沪生这么想了。

那天我在食堂吃完晚饭正要回寝室,钱沪生过来对我说,待会你到连部来一下,我有事和你谈,今晚我值班。

我没往其他方面想,感觉人家是领导嘛,找我无外乎谈工作咯!到了连部,他正坐在那用绒布蘸着牙膏擦拭手表,呵呵,你还记得七十年代很多人都有这个动作吧?几十元、一百多元的国产手表宝贝得不得了,就好比现在 80 后的宝贝豪车。

见我进来,他边招呼边放下手表起身给我倒开水,我们相互寒暄了几句,他就问起了团支部的工作,我如实告知,他不时加以点评,貌似领导做指示,呵呵!接下来,他话锋一转,说,谢谢你写的那个稿子,现在,场领导也认得我了,上次场部召开连以上干部会议,场长还点名表扬了我呢!我说,用不着谢我的,这是你自己做出来的成绩。他笑着说,我来农场后一直是这样表现的,这么多年了,从来没受到上级领导的表扬哦!是你的这支笔杆子让上面认识了我。我笑说,这是应该的。

他又问我是哪个中学毕业的?家在哪个区?我一一回答,然后问他同样的问题,我这才知道,我们都来自虹口区。

这是我俩第一次单独交流,感觉还是蛮愉快的。这以后,在大田劳动时,他时常会出现在我身旁,为我做掉些劳动指标,如此,我对他的好感增加了几分。

几个月后,他明确告诉我,我喜欢上你了,想和你谈恋爱。我第一反应就是,我年龄还小,而且,我还指望被推荐上大学呢!所以,我立刻红着脸拒绝,他问原因?说,我配不上你?我是党员干部哦!你懂的,那年头,这样的头衔是要加分的。



情事

倾诉与聆听,城市人的情感故事。
请勿对号入座。

组合II

我记忆中的初恋故事

口述/英子 文字整理/阿米

阴差阳错 一言难尽

我说,我年龄还小。他说,这是谈恋爱,又不是结婚。我们谈个几年,多多了解,够结婚年龄了再结婚嘛。大田的工作辛苦,你一个小姑娘硬扛也是吃不消的,有了这样的恋爱关系,我关照你,帮助你不好吗?我还是摇头拒绝。

面对我的拒绝,钱沪生不气馁,说,我不会放弃你的。

我知道他的心思后,有意回避躲着他。我一次次告诫自己,不能谈恋爱,不能谈恋爱,我要好好表现,争取上大学!

那段时间,让我懂得了啥叫“锲而不舍?”钱沪生真会黏啊,即便看出我在回避他,依旧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,主动接近我,帮助我。

不久,废除了推荐上大学的政策,恢复文革前凭文化考试进大学的制度。我参加了第一届高考,因为数理化英语不行,终以失败告终。哦,那年我们连队有七个人参加了高考,两人进了大学,一人进了中专。那年,我的大姐也从工厂考进了上海机械学院。

名落孙山本来就很难受,周围人的奚落、嘲讽如雪上加霜,让我心情差到了极点。那段日子对我来说黑暗、压抑,甚至还有过绝望。

我的危机成了钱沪生的转机。他安慰我,帮我去食堂打饭,晚上陪我去田埂散步。说真的,人在低谷时,这样的关怀无疑是雪中送炭了。

待我情绪稍稍好转后,他再次向我表白,我记得最清楚的一句话是:考不进大学以后总还会有深造的机会,错过了好姻缘就是一辈子的遗憾了!

我当时的答复是,我们好归好,但是明年我还是要参加高考的,这个你要支持我。他同意了。

我们恋爱了,这是我的初恋,说实话,初恋给我感觉还是蛮不错的,我在享受爱情的同时,不忘复习高中课程,迎接高考。

想不到的是,第二年的高考农场做了限制,因为报考的人太多了,场部感觉对农业生产影响太大,所以要求报名的考生先去场部参加筛选考试,过线的,才允许参加正式的高考。让我万分沮丧的是,我以九分之差与高考失之交臂。到了恢复高考的第三年,考生的水平、考卷的难度都大幅度的提高了,像我这样的文革毕业的中学生,与应届生相比,已经没有什么竞争力了。

山不转水转,也就在这个时候,国家出台了顶替政策,我幻想着接我爸爸的班,回到上海工作,然后考个电大、夜大什么的过过读书的瘾。

想不到的是,后妈抢先一步,命令我爸爸把这机会给她的儿子,不知道我爸爸是怎么想的,居然不顾及自己的亲生女儿,提早退休,让那个没有血缘关系的继子顶替了他的工作。

这个时候,钱沪生已经办好了顶替手续,离开农场前,他拥着我说:“即便你回不了上海,我也要和你结婚。”我留着泪说:“要是我回不了上海,就独身一辈子。”他说:“不要瞎七搭八说话,我不会让你独身的。”

钱沪生是 1980 年回沪去港务局工作的,说真的,我对我是不错的,那时没有手机、互联网,维系我们感情联系的就是写信,他在信里告诉我他是如何的想我,又告诉我他在新单位的工作情况。每次探亲回上海,他总邀请我去他们家吃饭,他的宁波籍的妈妈对我也是很友好,会烧不少好小菜招待我,等我回农场时,他又会买上糖果糕点,烧几个耐吃、耐储存的菜让我带上。

我曾经跟他提过多次分手,因为我感觉回上海的希望越来越渺茫,我不想以这个低人一等的农民身份嫁给他,他每次都说,他不介意,他愿意等我。

这一等就是八年,八年,抗战都胜利了哦!我是农场“拷浜”回上海的,什么是“拷浜”?就是一网打尽,所有没有结婚的知青统统由政府统一安排市区的工作,我被分去了公交公司。

总算回到了上海,好不高兴!可是,我的后妈不高兴,因为我回来就意味着要占家中的一席之地了,她觉得这是占了她的便宜,揩了她的油。我的高兴很快被现实消灭了。

钱沪生说,你在家里蹲的也不开心,我们结婚吧,嫁到我家你就开心啦!

我心里是犹豫的。钱沪生在农场的时候是多么要求上进的人啊,想不到,到港务局工作后,人就变了。单位看了他的档案材料,觉得他是可以栽培的苗子,找他谈话,让他当大组长,他居然拒绝了,讲给你听哦,当年包起帆搞那个技术革新小组的时候,邀请他参加的,他也拒绝了,要是跟着包起帆干,凭他的能力,至少可以做到中层管理吧,这些都是我后来知道的,我问他为什么?他说,在农场当干部当得太累了,所以就想做个普通老百姓。

我还发现,他喜欢上了打麻将,休息的时候就就和弄堂里的人开打,这样的表现令我老失望的,嫁给这样的人,有什么幸福可言?

可是,我最终还是嫁给了他。为什么?最主要的是怕周围人的闲言碎语,人家会说,男的等了女的八年,女的回上海了,不和人家好了,缺德啊,再就是,我在娘家呆得实在不开心。

初恋时的美好感觉已经荡然无存了。对很多新娘子来说,新婚之夜,多的是期盼和幸福的感觉,而我是个例外,望着睡在我身边的男人,我在心里反复对自己说:离开你是迟早的事!

他已经不是农场时的钱沪生,我不知道是他本来面目如此,还是被环境腐蚀的?反正,他变得平庸、不求上进,上班之外的时间,都给了喝酒,打麻将。不看书,不读报,这样的人做我的老公,真是冤死了!

我们是结婚十年后离婚的,那会儿子才九岁,正遇上他们家动迁,我带着儿子拿了间一室户走人。

●我没有再婚,独自一人把儿子抚养大。儿子和我感情很好,我在他面前从来不说钱沪生的不是,只说我们两人的观念不同,在一起生活不合适。我和钱沪生基本没什么来往,但是我鼓励儿子经常去看看自己的爹,儿子工作后,我关照他过年过节要拿着红包、礼物过去,这是儿子的本分。虽然是单亲家庭长大,但是我儿子的阳光、正派令周围“健全家庭”的爹妈羡慕不已。

曾经也有人给我介绍过对象,都被我拒绝了。我和儿子在这间一室户的蜗居里共同生活了十八年,去年,我那很有出息的儿子在安亭买了一套三室一厅的房子,儿子说:“妈妈,其中一间房子是属于你的哦。”我听了很感动,眼睛立刻湿润了。

【现在时】

已经退休的英子拿着会计证书给两家企业打工,儿子已经有了未婚妻,准儿媳很讨英子喜欢,英子说:“等他们结婚有了孩子,我就正式退休,在家照顾他们啦!”